

证券代码：836435

证券简称：ST 知我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知我天成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18 日上午 10:00。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

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435	ST 知我	2021 年 5 月 13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市中咨律师事务所李春谊、邵姝姝律师。

(七) 会议地点

知我天成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北京市朝阳区东亿国际传媒产业园区 C15 号楼 1 层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作《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 审议《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及《2020 年年度报告》予以汇报，详情请见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8、2021-009。

(三) 审议《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 审议《公司 2021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五) 审议《公司 2021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0 年经营情况，制定 2021 年度经营计划。

（六）审议《2020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经过会计师审计的《2020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各项数据真实、准确，采用了合适的会计政策并对各项损失做出了谨慎及合理的估计，会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七）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八）审议《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因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苏海峥借入资金以满足资金周转需要，公司于 2020 年向苏海峥合计借入资金 3,350,000 元。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归还苏海峥借款 9,577,897.30 元，剩余借款公司根据资金回笼情况随时归还。苏海峥支持公司的发展，不收取公司资金利息。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 2021-010）。

（九）审议《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作《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十）审议《<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董事会关于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十一）审议《监事会关于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的专项意见》

《监事会关于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的专项意见》。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八）；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代表凭法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1 年 5 月 18 日上午 9:00 到 10:0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东亿国际传媒产业园区 C15 号楼 1 层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范琳琳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亿国际传媒产业园区 C15 号楼 1 层 电话：010-65389618 邮箱：fanlinlin1@zhiwo.com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住宿、餐饮及交通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知我天成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知我天成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知我天成科技（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